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6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6
7.5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3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36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3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0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2
1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1.2 存放地点	43
11.3 查阅方式	43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大宗商品(QDII-LOF)
场内简称	国泰商品
基金主代码	160216
交易代码	160216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5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196,898.8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大宗商品各品种间的分散配置以及在商品类、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动态配置,力求在有效控制基金资产整体波动性的前提下分享大宗商品市场增长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首先确定基准配置比例,包括商品类、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各商品品种间的品种配置比例,然后以基准配置比例为参照构建投资组合,最后根据市场波动性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以求将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控制在特定的水平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指数(全收益指数)(注:以人民币计价计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管理人力求将基金年化波动率控制在特定的水平(年化 15%)以内。因此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林海中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010-67595096
传真		021-31081800	010-66275853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 号院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082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唐建光	王洪章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中文	美国道富银行
注册地址	One Lincoln Street, Boston, Massachusetts 0211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办公地址	One Lincoln Street, Boston, Massachusetts 0211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邮政编码	02111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2,460.73
本期利润	7,841,293.4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3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4,304,207.0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9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121,124.1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7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2.8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61%	1.33%	0.50%	0.58%	-3.11%	0.75%
过去三个月	8.39%	1.77%	1.25%	0.72%	7.14%	1.05%
过去六个月	-1.75%	1.63%	-2.09%	0.78%	0.34%	0.85%
过去一年	-21.95%	1.21%	-21.44%	0.76%	-0.51%	0.45%
过去三年	-33.13%	0.82%	-28.82%	0.72%	-4.31%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32.80%	0.80%	-31.46%	0.73%	-1.34%	0.07%

注：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5 月 3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54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邱晓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原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国泰保本混合、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的基金经理	2014-11-04	-	14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新华通讯社、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证券。2007 年 4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 15 日兼任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
-----	---	------------	---	------	---

					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1 月 16 日起兼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	--	--	--	--	---

					经理。
白海峰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5-01-16	-	5 年	硕士研究生。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任讲师，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哥伦比亚大学读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0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管理培训生、宏观经济研究高级经理、首席经济学家助理、国际业务部负责人。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刊登公告，白海峰自 2015 年 7 月 14 日起不再担任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增聘吴向军为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今年上半年，我们在投资标的中加强了国际原油相关投资品种的配置，以期在原油价格筑底回升时获得较大的收益。整体上看，WTI 油价从 2014 年中高点开始下跌，跌幅度接近 60%。该轮油价熊市主要因为美国页岩油产量增加以及沙特展开“价格战”所导致。然而，随着油价的持续低迷，美国油企削减资本支出，部分页岩油企业申请破产保护，这些变化直接导致美国石油钻机数量的持续下降，在二季度改善了原油供给端的压力，并推动原油价格上行。原油价格在今年 3 月份筑底之后，在二季度呈现回升的态势，其中 WTI 原油价格在二季度末较一季度末上涨 25%左右，布伦特原油价格则上涨 15%左右。

在基金操作过程中，我们加强了国际原油相关投资品种的配置，二季度基金表现随油价上涨而有所获益，弥补了部分一季度的净值下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15 年上半年的净值增长率为-1.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9%（注：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我们维持全球宏观环境逐渐向好的判断。各项经济指标显示，美国经济在年中已显现出较年初更稳健的复苏步伐，预计下半年美国经济增长会较上半年有所加速。欧洲经济短期内或将因希腊违约以及潜在退欧的可能性而受到干扰，但是相比于 2011 年欧债危机时期，目前欧元区抵抗风险的能力已明显加强，欧元区出现系统性风险的概率极低，而欧央行宽松的货币政策已对经济

产生了积极的效果，欧元区经济指标整体上呈复苏的态势。国内宏观经济方面，考虑到前期连续地稳增长政策以及去年低基数的效应，下半年中国经济大概率将出现企稳。

综合来看，我们认为全球宏观形势在向正面的方向发展，对原油的需求也会平稳上升。同时，当前油价的水平仍低于部分地区的原油开采成本，使得颇多美国页岩油企业处于亏损的状态，因此仍有可能进一步减产，从而减轻供给端的压力。相比于其他大宗商品，我们更看好原油价格的中期表现，判断原油价格中期来看会向其过去 10 年 80 美元以上的中枢水平回归。基于对原油价格回升的较强信心，我们会在允许范围内继续重点配置原油相关投资品种。希望参与全球原油市场的投资者可对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进行配置，并充分享受二级市场交易的便利。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出现过超过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本基金的解决方案，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资产净值已恢复至五千万元以上。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40,285,755.50	3,233,307.7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5,580,590.04	8,864,614.0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105,580,590.04	8,864,614.02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3,484.31	677.6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6,470.62	35,02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50,549.03	-
资产总计		146,046,849.50	12,133,62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0,541,715.63	141,955.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3,671.56	16,153.98
应付托管费		42,856.69	3,769.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57,481.46	72,053.92
负债合计		20,925,725.34	233,932.98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186,196,898.85	17,386,630.20
未分配利润	6.4.7.10	-61,075,774.69	-5,486,93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121,124.16	11,899,69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046,849.50	12,133,628.65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67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86,196,898.8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0,104,072.89	1,360,273.58
1.利息收入		191,179.18	8,969.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91,179.18	8,969.0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037,769.91	-1,556,398.2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3,037,769.91	-1,556,398.27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8,993,754.13	2,911,206.8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8,694.62	-7,511.49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30,064.29	4,007.53
减：二、费用		2,262,779.49	415,819.69
1. 管理人报酬		1,327,504.20	181,087.94
2. 托管费		309,751.00	42,253.84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9	518,524.80	5,864.0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6.4.7.20	106,999.49	186,613.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41,293.40	944,453.8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1,293.40	944,453.8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386,630.20	-5,486,934.53	11,899,695.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841,293.40	7,841,293.4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8,810,268.65	-63,430,133.56	105,380,135.0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6,750,979.68	-183,642,476.75	373,108,502.93

2.基金赎回款	-387,940,711.03	120,212,343.19	-267,728,367.8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6,196,898.85	-61,075,774.69	125,121,124.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018,471.24	-5,842,056.51	28,176,414.7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44,453.89	944,453.8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258,051.93	1,446,621.39	-7,811,430.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1,428.12	-55,322.80	306,105.32
2.基金赎回款	-9,619,480.05	1,501,944.19	-8,117,535.8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760,419.31	-3,450,981.23	21,309,438.0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张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巴立康，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嘉浩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94 号《关于核准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147,715.7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12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5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9,291,926.6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44,210.9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

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道富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法律法规允许的、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 ETF）、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投资于基金（含 ETF）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其中不低于 80%投资于商品类基金（包括跟踪综合商品指数、大类商品指数或单个商品价格指数的 ETF；业绩比较基准 90%以上基于综合商品指数、大类商品指数或单个商品价格指数的共同基金）。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国泰大宗商品配置指数（全收益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40,285,755.50
定期存款	0.00
其他存款	-
合计	40,285,755.50

注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活期存款包括人民币活期存款 17,946,316.66 元,美元活期存款 3,654,056.34 元(折合人民币 22,339,438.84 元)。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100,849,234.87	105,580,590.04	4,731,355.17
其他		-	-	-
合计		100,849,234.87	105,580,590.04	4,731,355.1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483.0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1.23
其他	-
合计	3,484.31

6.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50,549.03
合计	50,549.03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交易费用余额。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77,148.23
预提费用	80,333.23
合计	157,481.4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7,386,630.20	17,386,630.20
本期申购	556,750,979.68	556,750,979.6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87,940,711.03	-387,940,711.03
本期末	186,196,898.85	186,196,898.85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311,248.73	-2,175,685.80	-5,486,934.53
本期利润	-1,152,460.73	8,993,754.13	7,841,293.4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9,840,497.56	6,410,364.00	-63,430,133.56
其中：基金申购款	-231,448,988.26	47,806,511.51	-183,642,476.75
基金赎回款	161,608,490.70	-41,396,147.51	120,212,343.1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4,304,207.02	13,228,432.33	-61,075,774.69
-----	----------------	---------------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0,938.5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0.0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240.66
合计	191,179.18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81,484,789.73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78,447,019.82
基金投资收益	3,037,769.91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3,754.1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8,993,754.13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8,993,754.1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30,064.29
合计	330,064.29

注：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赎回金额的 0.5%，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18,524.8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518,524.80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5,704.06
信息披露费	44,629.17
上市费	24,450.97
银行汇划费用	2,215.29
合计	106,999.4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做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了基金管理人原关联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根据股权比例，申万宏源仍然为基金管理人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道富银行（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位进行的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27,504.20	181,087.9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6,182.30	80,038.1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 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9,751.00	42,253.84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7,947,475.98	190,096.73	1,748,353.64	8,830.90
道富银行	22,338,279.52	841.79	2,662,343.14	135.1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道富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公募基金(主要包括 ETF)、债券、银行存款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管理人力求将基金年化波动率控制在特定的水平(年化 15%)以内。因此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基金。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以及境外资产托管人道富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只境外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只境外基金不得超过该基金总份额的 2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基金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

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0,285,755.50	-	-	-	40,285,75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5,580,590.04	105,580,590.04
应收利息	-	-	-	3,484.31	3,484.31
应收申购款	9,996.76	-	-	116,473.86	126,470.62
其他资产	-	-	-	50,549.03	50,549.03
资产总计	40,295,752.26	-	-	105,751,097.24	146,046,849.5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0,541,715.63	20,541,715.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83,671.56	183,671.56
应付托管费	-	-	-	42,856.69	42,856.69
其他负债	-	-	-	157,481.46	157,481.46
负债总计	-	-	-	20,925,725.34	20,925,725.34

					34
利率敏感度缺口	40,295,752.26	-	-	84,825,371.90	125,121,124.16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233,307.73	-	-	-	3,233,307.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864,614.02	8,864,614.02
应收利息	-	-	-	677.67	677.67
应收申购款	11,232.60	-	-	23,796.63	35,029.23
资产总计	3,244,540.33	-	-	8,889,088.32	12,133,628.6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41,955.82	141,955.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6,153.98	16,153.98
应付托管费	-	-	-	3,769.26	3,769.26
其他负债	-	-	-	72,053.92	72,053.92
负债总计	-	-	-	233,932.98	233,932.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3,244,540.33	-	-	8,655,155.34	11,899,695.6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	-------------------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22,339,438.84	22,339,438.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580,590.04	105,580,590.04
资产合计		127,920,028.88	127,920,028.88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额	127,920,028.88	-	127,920,028.88
项目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584,425.32	584,42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64,614.02	8,864,614.02
资产合计		9,449,039.34	9,449,039.3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额	9,449,039.34	-	9,449,039.34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640	减少约 47
	美元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640	增加约 47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的投资策略为：首先确定基准配置比例，包括商品类、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各商品品种间的品种配置比例，然后以基准配置比例为参照构建投资组合，最后根据市场波动性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以求将投资组合的风险控制在特定的水平以内。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基金(含 ETF)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其中不低于 80%投资于商品类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	-	-	-	-

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05,580,590.04	84.38	8,864,614.02	7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5,580,590.04	84.38	8,864,614.02	74.49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国泰大宗商品配置指数外其它市场变量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指数 上涨 5%	增加约 628	增加约 43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指数 下跌 5%	减少约 628	减少约 43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次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05,580,590.04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4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为 8,864,614.02 元，无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期初金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05,580,590.04	72.2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285,755.50	27.58
8	其他各项资产	180,503.96	0.12
9	合计	146,046,849.50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	基金	运作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

	名称	类型	方式			比例(%)
1	UNITED STATES OIL FUND LP	ETF 基金	开放式	US Commodity Funds LLC	28,367,055.09	22.67
2	PROSHARES ULTRA BLOOMBERG CRUDE OIL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ProShares	26,701,394.99	21.34
3	UNITED STATES BRENT OIL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US Commodity Funds LLC	22,763,764.50	18.19
4	POWERS HARES DB OIL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DB Commodity Services	15,260,446.74	12.20
5	UNITED STATES 12 MONTH OIL FUND LP	ETF 基金	开放式	US Commodity Funds LLC	10,998,024.04	8.79
6	POWERS HARES DB US DOLLAR INDEX BULLISH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DB Commodity Services	1,394,196.27	1.11
7	POWERS HARES DB PRECIOUS METALS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DB Commodity Services	22,063.98	0.02
8	POWERS HARES DB AGRICULTURE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DB Commodity Services	14,275.26	0.01
9	ISHARES S&P GSCI	ETF 基金	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	12,905.81	0.01

	COMMODITY INDEX FUND					
10	POWERS HARES DB COMMODITY INDEX FUND	ETF 基金	开放式	DB Commodity Services	11,004.48	0.01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484.31
5	应收申购款	126,470.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50,549.03
8	其他	-
9	合计	180,503.96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3,941	47,246.10	6,194,239.00	3.33%	180,002,659.85	96.67%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吴志祥	3,797,204.00	3.20%
2	朱木金	3,101,440.00	2.61%
3	郑彦国	3,078,000.00	2.59%
4	温建华	2,896,535.00	2.44%
5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30,000.00	2.13%
6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固定收益增强三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999,892.00	1.68%
7	吴加武	1,999,410.00	1.68%
8	韩晓东	1,880,958.00	1.58%
9	邱宁	1,689,000.00	1.42%
10	唐永杰	1,628,300.00	1.3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83,086.28	0.15%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5 月 3 日）基金份额总额	309,291,926.6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386,630.2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56,750,979.6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87,940,711.0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196,898.85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改聘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Knight Capital Group Americas LLC	-	-	-	-	-	-
State Street Global Markets	-	-	-	-	-	-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	-	-	414,078.10	80.38%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	-	101,074.74	19.62%	-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2、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 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 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回 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基 金成交总 额的比例
Knig ht Capit al Grou	-	-	-	-	-	-	-	-

P Amer icas LLC								
State Street Glob al Mark ets	-	-	-	-	-	-	-	-
Gold man Sachs Inter natio nal	-	-	-	-	-	-	331,4 88,37 1.98	74.05%
Morg an Stanl ey & Co. Inter natio nal plc	-	-	-	-	-	-	116,1 65,65 9.46	25.9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1-14
2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1-17
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子公司兼职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5-01-31
4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2-11
5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3-31
6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交易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4-01
7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15-04-07

	交易提示性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	
8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4-28
9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5-05-20
10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5-06-30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2、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3、关于同意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11.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